川人社职鉴〔2025〕11号

四川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关于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命题质量

督导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

为提高我省技能人才命题工作规范化、科学化和专业化水平，确保技能人才评价质量，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公安部办公厅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加强职业技能评价规范管理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24〕27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技能人才评价质量督导指标体系的通知》(人社

厅函〔2024〕130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技能人才评价命题技术规程（试行）的通知》（人社厅函〔2024〕160号）以及《四川省技能人才评价机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指导手册》相关要求，针对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相关部门在我省技能人才评价调研工作中，以及我们在日常督导和资料调度中发现的命题质量问题，经研究，拟常态化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命题质量督导工作，现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督导内容

对全省范围内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含双备案机构）（以下简称“评价机构”）的题库建设，按照职业（工种）及等级分别进行质量督导。主要从命题管理的规范性、考评蓝图的合理性、试题试卷的科学性、题库卷库的完整性等方面，常态化开展命题质量督导工作。

二、督导方式

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备案的评价机构，由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以下简称“省职鉴中心”）组织专家进行督导；在市（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备案的评价机构，由市（州）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以下简称“市（州）职鉴中心”）组织专家进行督导；省职鉴中心将按照“双随机”原则对市（州）备案的评价机构进行质量督导。

督导专家可通过现场查看评价机构的题库建设相关资料、题库管理系统、对已组卷（样卷）和考核后的试卷质量进行分析等方式，对照《四川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命题质量督导评分表》（见附件）对督导情况进行评分，得分60分（含）以上为合格，得分60分—85分（不含）的须整改达到要求后使用，85分（含）以上的按照相关要求进行组卷使用。

三、督导结果运用

对于督导结果为不合格的，应视情况对相关评价机构采取约谈提醒、限期整改、移出评价机构目录等方式进行处理。

四、工作要求

（一）各市（州）职鉴中心要充分认识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命题质量的重要性，把题库建设质量作为评价机构备案的必要条件；要加强对命题质量的日常督导，尤其对已开展评价工作且评价量大、合格率高的评价机构要进行重点督导，对首次申请开展评价工作的评价机构，在实施评价计划前须进行命题质量评估，达到相关要求后方能开展评价工作。要做好对评价机构题库建设的技术指导及业务培训工作，提高命题人员综合素质，确保命题质量。

（二）各评价机构要不断提高命题质量，对已建题库进行全面自查和修订完善；要做好题库运行管理，按照实际使用情况进行更新。

（三）在命题质量督导工作过程中，要严格按照题库建设保密管理有关要求做好试题保密工作。

联系人：田羽涵、叶林坤 　 联系电话：（028）86124921

附件：四川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命题质量督导评分表

　　　　　　　　　　　　四川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2025年5月7日

附件

四川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命题质量督导评分表

被督导机构名称： 机构备案号： 职业（工种）：

督导日期： 督导(组)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命题标准与要求 | 评分标准 | 配分 | 得分 | | | | |
| 五级 | 四级 | 三级 | 二级 | 一级 |
| 1 | 命题 管理 的规 范性 (25 分 ) | 管理职 责明确 | 有专门的命题管理和相应工作人员(不能由外单位人员兼任)。 | 本机构无专门题库工作人员（以社保或聘用合同为准），记0分。 | 4 |  |  |  |  |  |
| 制度建 设完备 | 有题库管理制度、保密制度、岗位设置、工作职责、题库建设方案等相关制度或办法，与现行有关规定和要求相一致且符合本机构实际。 | 相应的制度建设不健全，据实际情况，缺一项扣1分。 | 5 |  |  |  |  |  |
| 安全保 密严格 | 试题试卷的编制、存储、传输、发放、回收、销毁等环节符合有关保密要求，不得开展考前真题刷题； | 组织考生通过练习平台进行题库真题刷题，记0分； | 4 |  |  |  |  |  |
| 题库管理系统、试题试卷有关载体的保管、传输、销毁等符合安全保密要求； | 安全保密措施不到位，据实际情况，缺一项扣1分。 |
| 有题库试卷使用情况记录，确保题库使用责任可追溯； |
| 所有参与试题开发及管理的人员均应签署保密承诺书或保密责任书，相关人员上岗前应进行安全保密教育或培训。 |
| 设备场 所合格 | 存放题库和存储、印制试卷的场所规范、合理，符合防火防盗防潮和安全保密要求，设备场所满足工作需要； | 无题库运行管理场地、设备设施，记0分； | 4 |  |  |  |  |  |
| 配套相应的物理隔离的设备（计算机、打印机、复印机等）、档案柜（保密柜）、消防设施、报警和不间断监控设施等设备设施且处于正常工作状态。 | 场地设施设备不齐全或无法正常工作，据实际情况，缺一项扣1分。 |
| 专家队 伍健全 | 配备符合条件和要求（具备较高的职业道德素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二级及以上职业资格（技能等级）；每个职业不少于3人）的题库建设专家队伍，并签订题库建设保密协议。 | 题库建设专家人数（每个职业不少于3人）不够，少1人扣1分； | 4 |  |  |  |  |  |
| 资格条件不符合要求扣1分； |
| 未签订保密协议扣1分。 |
| 命题流 程规范 | 命题流程清晰合理，对已命制的考评要素细目表(含考核内容结构表)和试题进行审核校对、入库，并对审核校对情况进行记录。有理论知识、操作技能试题编写过程审定意见表、终审意见表等工作过程记录的证明材料。 | 未组织专家对考评要素细目表(含考核内容结构表)和试题进行审核校对、入库，据实际情况缺一项扣1分； | 4 |  |  |  |  |  |
| 理论知识、操作技能考评要素细目表(含考核内容结构表)和试题编写过程审定意见表、终审意见表等证明材料，据实际情况，缺一项扣1分。 |
| 2 | 考评 蓝图 的合 理性 (30 分 ) | 考评内 容完备 | 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考评要素细目表(含考核内容结构表)、组卷计划书等所包含的考评范围、考评点符合国家职业标准或经人社部备案的行业企业评价规范要求。 | 细目表框架结构不合理，与国家职业标准(行业企业评价规范)相应的等级和相应的知识结构对应不准确扣1—5分。 | 5 |  |  |  |  |  |
| 考评可 操作性 | 理论知识考评点概念清晰、表达准确，各考评点间互相独立可考核；操作技能结构表、细目表设置科学、合理，逻辑性、可操作性强。 | 理论知识考评点概念不清晰、表达不准确，各考评点间互相独立性不强，扣1—2分； | 4 |  |  |  |  |  |
| 操作技能考评点设置不合理，逻辑性、可操作性不强，扣1—2分。 |
| 要点数 量充足 | 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考评要素细目表中的考评点数量充足，能够满足组卷需要，理论知识考评点原则上每个等级不少于200个(对于部分新职业，可结合国家职业标准有关要求合理确定考评点数量)； | 数量未达到200个及以上，据实际情况扣1—5分； | 7 |  |  |  |  |  |
| 重要考评点所占比重不低于85%。 | 认定点未体现重要程度差异，或重要程度设置不符合要求，据实际情况，扣1—2分。 |
| 考评方 式恰当 | 考评方式与国家职业标准(行业企业评价规范)要求相一致（具体参照《四川省技能人才评价机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指导手册》）。理论知识考试题型符合相应知识特性、考生认知层次等，对于技师以上级别，原则上应包含一定数量的主观题（占比为40%—60%）。操作技能考核方式设置合理，与考评点相适应。 | 题型方式不符合要求，据实际情况扣1—4分。 | 4 |  |  |  |  |  |
| 权重符 合标准 | 各考评范围的权重与国家职业标准(行业企业评价规范)要求相一致。对于操作技能考核，应综合考核内容结构表、考评要素细目表和配分与评分标准判断权重的一致性。 | 考评范围的权重与国家职业标准(行业企业评价规范)要求不一致，据实际情况扣1—4分； | 8 |  |  |  |  |  |
| 考评要素细目表(含考核内容结构表)和配分与评分标准判断权重的一致性不匹配，据实际情况扣1—4分。 |
| 代码设 计合理 | 各考评范围和考评点的层次代码设计合理，标注正确。 | 考评范围和考评点的层次代码设置不准确，据实际情况扣1—2分。 | 2 |  |  |  |  |  |
| 3 | 试题  试卷  的科  学性 (25 分 ) | 试题内 容正确 | 试题应坚持和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容正确无争议。理论知识试题题干完整，答案唯一。操作技能考核项目应为典型工作任务且具有代表性，考核试题完整，评分标准细化可操作，否定项设置合理。无偏题怪题。 | 试题内容和答案有争议、操作技能考核项目评分标准不合理、否定项设置不合理等，据实际情况扣1—4分。 | 5 |  |  |  |  |  |
| 试题表 述准确 | 试题表达清晰、表述规范、无歧义，专业术语的使用符合本行业现行有关规定，能有效实现考评目标、体现考评内容及国家职业标准（行业企业评价规范）要求。 | 试题表述不准确，据实际情况扣1—4分。 | 4 |  |  |  |  |  |
| 内容有 代表性 | 试卷内容与考评蓝图所确定的考试内容一致，能够完整体现国家职业标准（行业企业评价规范）要求，且体现重要考评点的试题占比不低于85%。试题间具有相互独立性，无重复或提示现象，无歧视特定群体(民族、地域、性别、职业、年龄)的内容。 | 试题内容设置不合理，不具有代表性等，据实际情况扣1—4分。 | 4 |  |  |  |  |  |
| 试卷编 排规范 | 试题编排顺序合理，试卷格式符合有关要求，排版规范，无错排漏排。试卷说明应体现评价机构名称、职业(工种)名称、等级、考核时长等基本信息。 | 格式、打印、印制、封装等不符合要求，据实际情况扣1—4分。 | 4 |  |  |  |  |  |
| 题量时 长适宜 | 试卷题量能够有效覆盖国家职业标准、考评蓝图所确定的考评点要求（原则上初、中、高级理论试卷150—200题/套）； | 试卷题量少，不能覆盖国家职业标准要求，据实际情况扣1—4分； | 4 |  |  |  |  |  |
| 考核时长应符合国家职业标准（行业企业评价规范）要求，且符合生产活动实际。 | 考核时长与试卷题量不匹配，不符合国家职业标准要求，据实际情况扣1—4分。 |
| 反馈机 制健全 | 对试题试卷质量进行统计分析，并根据分析结果修订完善相应试题，建立试题反馈修订机制并将修订情况录入题库修订台账。 | 未建立题库反馈修订机制或录入题库修订台账，据实际情况扣1—4分。 | 4 |  |  |  |  |  |
| 4 | 题库  卷库  的完  备性  (20 分 ) | 题库存 储规范 | 试卷保存符合要求，具有题库专用计算机，由专人管理，设置开机和系统登录口令且定期更换，定期备份题库，确保题库计算机数据安全。机考试题格式（考核时间、要求等信息）标注准确，电子试卷回收后按要求保存。 | 试卷保存不符合要求，据实际情况扣1—3分； | 3 |  |  |  |  |  |
| 机考试题格式标注不准确、不完善，电子试卷回收、保存不完整，据实际情况扣1—3分。 |
| 系统设 计合理 | 应配备专用的题库管理系统，具备试题录入（导入）、检索等功能，能够满足组卷规则要求，实现自动抽题组卷。系统应设计严谨，功能完备，操作便捷，能够满足题库运行工作需要。 | 未建设题库系统，本项不得分； | 2 |  |  |  |  |  |
| 系统功能不满足要求，据实际情况扣1—2分。 |
| 建库规 则科学 | 题库开发技术科学，组卷规则设计合理，确保所有试卷内容均与考评要素细目表(含考核内容结构表)一致，不同试卷之间难度等值，质量稳定。 | 组卷规则设计不合理，或试卷内容与考评要素细目表(含考核内容结构表)不一致，据实际情况扣1—4分。 | 4 |  |  |  |  |  |
| 试题数 量充足 | 试题数量能够满足开展评价工作需要，且保证在一个更新周期内不出现重复试卷。理论题库试题数量参照《四川省技能人才评价机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指导手册》相关要求，操作技能题库数量每个职业（工种）每个等级不少于30道，操作技能卷库每个职业（工种）每个等级不少于10套，每套试卷重复试题不超过10%； | 题库更新周期内出现重复试卷，本项不得分；  题量不满足要求，或重复率高于10%。据实际情况扣1—5分； | 5 |  |  |  |  |  |
| 按照每个职业（工种）每个等级对应的认定点的核心内容命制试题。 | 未对应相应等级的认定点进行命制试题，扣1—3分； |
| 未按认定点的核心内容命制试题扣1—2分。 |
| 试题参 数完备 | 每道试题具有必备的基本特征参数，如层次属性、题型、难度、“题目—目标”一致性等参数，且参数标注正确。 | 基本特征参数缺项，据实际情况，缺一项扣1分。 | 3 |  |  |  |  |  |
| 更新频 率适宜 | 题库应根据使用情况进行修订，原则上每1—3年更新一次； | 超过3年未对题库进行更新扣1分； | 3 |  |  |  |  |  |
| 当新版国家职业标准正式颁布或行业企业评价规范有更新时，应及时更新题库； | 新版国家职业标准正式颁布或行业企业评价规范有更新后，题库未及时更新，扣1分； |
| 题库更新后，应有更新说明或新旧细目表和题库的对比说明。 | 缺少新旧试题对比说明，扣1分。 |
| 总分 | | | | | 100 |  |  |  |  |  |

说明：1.上表中表述“记0分”为否定项；2.涉及多个职业（工种），须分别对每个职业（工种）每个等级进行评分；3.“评分标准”项，每个细项按具体配分，该项扣分扣完为止；4.尚未建设完成的题库，不评分。